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IDA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志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20)

恢復買賣

本公司之財務顧問



中植資本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本公告由 Zhida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志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第 13.09 條及第 13.24A 條以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 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五日、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三日、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股份(「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暫停買賣；(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聯交所對本公司施行之復牌指引(「復牌指引公告」)；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二零二零年一月十日、二零二零年四月九日、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四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業務及復牌計劃之最新消息(連同上文(i)及(ii)所述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復牌指引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僅供識別

1. 達成復牌條件及覆核條件

股份已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本公司接到覆核委員會函件，當中載述其決定（「**第二次覆核決定**」）維持第一次覆核決定，根據上市規則第6.01(3)條暫停買賣本公司股份，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1)條處理取消本公司上市之程序。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1)條，聯交所可取消任何已連續18個月停牌的證券的上市。就本公司而言，18個月期限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日（「**屆滿日期**」）屆滿。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本公司接獲聯交所函件（「**第一封函件**」），當中（其中包括）聯交所載述本公司之建築項目業務（不包括兩間新附屬公司科順工程及顧問有限公司（「**科順**」）及I Tong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I Tong**」），該等公司自二零一四年起一直錄得低水平收益及分部虧損，且有關低水平業務營運情況似乎並非暫時性低迷所致）。

本公司無法使覆核委員會信納新業務方案（即與科順的合營安排及收購I Tong）屬重大、可行及可持續。合營公司及I Tong規模屬小型，並無往績紀錄。除注資及提供營運資金外，本公司將如何對合營公司及I Tong產生其他重大價值或貢獻仍不明確。尤其是，大部分預計收益均源自I Tong一個將被上海建工集團（澳門）有限公司（「**上海建工集團澳門**」）扣減的項目，而對上海建工集團澳門的依賴令覆核委員會關注到I Tong是否有能力獨立獲得基礎設施項目。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接獲聯交所函件（「**第二封函件**」），當中（其中包括）聯交所載列本公司的復牌指引（「**復牌指引**」），本公司須證明其符合上市規則第13.24條的規定。第二封函件亦載列本公司必須於獲准恢復證券買賣前就導致暫停買賣的事件採取補救措施並全面遵守上市規則，以令聯交所信納。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七日，本公司已達成並遵守所有復牌條件及復牌指引，尤其是本公司的業務實質、可行性及可持續性已按下文所述解決：

重新專注於澳門建築市場

當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完成重組並恢復買賣時，本公司一直專注於香港建築市場。然而，過去十年來，香港建築工人呈老齡化趨勢，加上行內新勞動力有限，香港建築工人短缺，導致建築成本上漲。項目成本及工期變得難以控制。

鑑於該行業格局變化，本公司一直非常選擇性地參與香港建築項目。因此，過往幾年的收益及盈利能力持續下降，故導致可能違反上市規則第13.24條的規定。於過去兩年，本公司一直將焦點從香港轉移至澳門建築市場。與香港上漲的勞工成本相反，澳門市場輸入勞動力，令建築成本相對容易控制。此外，澳門政府通常會向承包商提供墊款（最多為合約金額的30%），以減輕財務壓力及成本。

I Tong參與澳門監獄項目的合約金額約為717,500,000澳門元，I Tong應有足夠的往績記錄，並將以合約金額超過100,000,000澳門元的項目為目標。管理層現時並繼續相信，專注於澳門建築市場將於不久後為本公司帶來收益及盈利能力增長。

收購I Tong

(i) 背景及經營歷史

於二零一八年，本公司收購I Tong（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之51.84%權益。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本公司進一步收購I Tong餘下48.16%權益，並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完成。（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之公告。）

I Tong為澳門政府土地工務運輸局(「澳門機關」)之註冊建築承包商，主要從事擔任承包商及／或分包商，為澳門建築項目提供項目管理以及原材料採購及勞工。自二零零八年註冊成立以來，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年底收購前，I Tong已獲澳門機關授予13個建築項目，其中12個已告完成，總合約金額約為326,900,000澳門元。於過去5年，I Tong向澳門機關招標20個項目，並獲授5份合約。自收購I Tong以來，直至二零二一年二月底，其為本集團貢獻毛利總額34,800,000港元。下表載列自本公司收購以來之I Tong項目：

項目	獲授年份	合約金額 (百萬澳門元)	目前狀況
友誼大馬路行人天橋項目	二零一七年	26.70	完成
友誼大馬路行人天橋一臨時設施	二零一八年	0.11	完成
石排灣水塘項目	二零一八年	119.05	完成
澳門監獄項目	二零一八年	717.5	進行中

因此，I Tong之經營歷史、澳門機關授予之建築項目及該公司之盈利能力已消除覆核委員會對I Tong缺乏業務實質(就往績記錄短及盈利能力低而言)之疑慮。

(ii) 透過合作夥伴關係及／或合營企業於澳門建築市場獲得項目

自本公司收購I Tong以來，I Tong已作為合營夥伴與中鐵(澳門)有限公司(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及友生建築工程有限公司完成一個項目，合約金額約為26,700,000澳門元；及作為上海建工集團澳門之合營夥伴及分包商獲得兩個項目，總合約金額約為836,600,000澳門元。

I Tong專注於澳門政府之大型建築項目，而澳門政府在承包商選擇方面設有系統化之評分方案。除估計合約成本外，評分方案亦會考慮其他因素，例如於相關領域之經驗、項目設計、項目完成往績記錄、安全記錄等。透過合作夥伴關係或合營企業向澳門政府招標項目以拓展經驗及往績記錄基礎乃屬慣常做法。在I Tong將繼續就未來招標與現有合作夥伴合作之同時，其亦將參考合作夥伴之經驗及往績記錄擴大潛在合作夥伴基礎。

聯合招標安排及I Tong與多名主要承包商(上海建工集團澳門除外)之合作夥伴關係已消除覆核委員會對I Tong依賴上海建工集團澳門及獨立取得項目之能力之疑慮。

於香港透過與科順成立之合營企業獲得項目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與科順成立合營企業，以取得香港建築項目。該合營企業作為分包商參與香港建築項目。作為建築行業之慣常做法，該合營企業作為分包商主要負責完成合約工程，包括項目規劃、項目管理、安全管理、人力資源及原材料採購。

鑑於上述之本公司策略，本公司及合營企業之管理層將繼續選擇性地在香港市場上招標潛在項目。

管理團隊及相關經驗

隨著目前及計劃之澳門市場擴展，本公司已挽留及配備於建築行業具有豐富經驗之專業人員，包括：

鄺健輝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鄺先生擁有超過28年之工程行業經驗。鄺先生於一九八五年至一九八九年在安輝機械工程有限公司擔任機械工程技師(建築設備)之學徒，並於一九八九年十一月獲得香港理工學院(現稱香港理工大學)之機械工程高級證書。鄺先生之後於一九九零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在多家工程公司和建築公司曾經擔任過工程師、技術支援工程師、屋宇裝備工程師、項目經理和項目質量保證經理。自二零零五年以來，鄺先生創立了科順，並一直擔任科順之股東和董事。科順為一家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在香港成立之公司，其主要業務涉及建築工程及機電安裝工程，其中包括加建及改建工程、建築維修及保養工程、室內裝修工程，以及建築服務維修及保養工程。

吳定偉先生自二零一二年一月起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負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項目之整體營運，包括於香港及澳門之銷售及營銷、生產、安裝及項目管理。吳先生擁有超過30年之建築行業經驗。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完成其重組及恢復買賣時，吳先生曾帶領本公司於香港市場上供應建築材料。於加入本公司前，吳先生曾於多間中國及香港諮詢公司及承包商任職，包括瑞安集團、協興建築集團及德信集團等。

林俊斌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林先生於香港及澳門建築項目管理方面擁有逾24年經驗。自一九九六年起，林先生於多間工程公司及建築公司擔任高級項目管理職務，包括項目主管、項目協調員及項目經理。目前，林先生擔任I Tong澳門監獄項目之項目主管。加入I Tong前，林先生曾於新昌工程(澳門)有限公司及京王建築有限公司等多間承包商擔任項目經理。林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得建築科技及管理理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獲香港大學建築工程管理碩士學位。

Wong Kuok Choi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七月獲委任為I Tong之工程師。Wong先生為澳門註冊工程師，並於澳門工程承包商方面積逾11年經驗。加入I Tong前，Wong先生曾於多間工程承包商任職，包括澳門之振華海灣工程有限公司、BAHH Engineering Consultants Ltd.及得寶建築集團有限公司。

COVID-19的特定影響

COVID-19爆發不僅嚴重影響了本公司主要收益來源澳門監獄項目的進度，亦延遲了澳門機關的招標程序。

自COVID-19爆發以來，本公司主要收益來源澳門監獄項目的進度受到嚴重影響。二零二零年九月之前禁止輸入勞動力，並僅可於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逐步重啟工程。二零二零年整個曆年的進展非常有限。除有限輸入勞動力外，二零二一年第一季度亦出現運輸成本上漲及鋼筋供應短缺，有關因素對澳門監獄項目的建築工程至關重要。

儘管I Tong設法於二零二一年三月逐步安排鋼筋供應，惟項目進度進一步推遲。在無COVID-19的情況下，預計澳門監獄項目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的竣工率應約為67%。然而，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實際進度預計僅約為11%。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中期業績強調COVID-19的影響，其中收益下降至約28,000,000港元，或較二零一九／二零年同期下降82%。隨著業務重啟，本公司已逐步使其業務恢復正常。下表顯示截至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的未經審核實際收益及溢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實際，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十一個月 實際，未經審核
收益	28,029	78,739
銷售成本	(18,252)	(59,959)
毛利	9,777	18,779
除稅前溢利	2,654	8,395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後五個月內，本公司主要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I Tong獲得約50,900,000港元的收益，佔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的收益約181%。

誠如上文本公司專注於澳門市場的戰略中所述，本公司一直選擇性投標香港的建設項目。截至二零二一年二月，與科順的合營企業已獲得毛利約5,400,000港元。合營企業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並無錄得營業額，而管理層持續在香港物色具可接受盈利能力的潛在項目。

此外，隨著COVID-19爆發，不僅項目進度延遲，新項目的招標程序亦受到影響。於二零二零年，澳門機關授出39個項目(二零一九年：26個)，合約總金額約為717,600,000澳門元(二零一九年：1,807,100,000澳門元)，其中超過一半項目於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即於檢疫防控部分解除後)授出。二零二零年大部分澳門機關的新項目的合約金額均低於100,000,000澳門元，且並非I Tong的目標。於二零二零年，僅有兩個已投標的項目合約金額高於100,000,000澳門元，而二零一九年則有四個項目的合約金額高於100,000,000澳門元(I Tong於二零一九年獲得四份合約中的其中一份合約，即澳門監獄項目)。

管理層認為，隨著疫情過後業務重啟，澳門機關將加快新項目的招標。例如，I Tong目前正與一間中國知名建築公司的澳門附屬公司就澳門機關近期發布的展覽中心項目共同籌備投標。I Tong將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繼續與知名合作夥伴就澳門的大型建設項目進行投標。

鑑於上文所述，由於I Tong在過去五年持續進行投標，加上已投標及獲得的建設項目數量以及COVID-19對監獄項目的建設進度及整個建築行業的招標程序的不利影響，覆核委員會對建築業務的業務可行性及可持續性的關注已得到解決。

未來計劃

鑑於澳門監獄項目的近期工作進度，經修訂工作計劃為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前完成澳門監獄項目，或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止下一個財政年度綜合確認約633,000,000澳門元為本公司收益。

此外，隨著澳門業務重啟，本公司預期澳門機關及私營部門將有更多大型建設項目。本公司目前的目標為七個潛在項目，預計合約金額介乎150,000,000澳門元至2,000,000,000澳門元，預計合約總金額約為3,950,000,000澳門元。就預計合約金額為2,000,000,000澳門元的潛在項目而言，I Tong正在與潛在合營夥伴就投標進行討論，有望於短時間內開始進行投標。管理層預計，澳門機關將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發布其餘六個項目的招標。

就香港市場而言，本公司已投標一個新項目，有待總承包商確認，此外，本公司正在就一個樓宇建築工程項目的合約條款進行磋商。

鑑於上文所述，管理層預期，本公司於二零二一／二二年度的表現將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當前財政年度大幅改善。

2. 恢復買賣

股份已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由於復牌指引所載的所有復牌條件已獲達成，故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交申請股份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恢復買賣。

本公司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Zhida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志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馮國傑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七名董事。執行董事為馮國傑先生(主席)、鍾燦先生、鄺健輝先生及林俊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錦松先生、郭立峰先生及黃永祥先生。